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环境保护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项目设计阶段提出的废水、废气、噪声、固体废物各项污染物的环保设施的初步设计，并在《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环境影响报告书》中提出各项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实施情况。

1.2 施工简况

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18年7月委托吉林灵隆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该项目的环评报告书，并于2019年1月11日获得漳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环安局关于《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漳高环审〔2019〕1号）（附件7）；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于2021年01月29日取得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91350603MA2YYEU14P001X）（附件9），并于2024年01月05日进行排污变更，并取得登记回执。

项目于2021年1月开工建设，并于2022年5月7日3#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预备用房1#生产车间、2#生产车间已建设完成（已出租），5#生产车间在建，其余尚未建设竣工，目前3#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仅橡胶制品挤出制品（其中橡胶制品挤出制品挤出生产线目前仅建设2条，其余生产线尚未建设投产）、硅胶制品异形硅胶管设备建设完成，并于2022年05月投入生产，因此，2022年07月30日，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组织对现有3#生产车间、4#生产车间橡胶制品挤出制品、硅胶制品异形硅胶管生产线（年产橡胶制品250t、硅胶制品150t）进行阶段性验收。

2023年10月，项目橡胶制品挤出制品挤出生产线8条、TPU挤出生产线2条生产设备安装完成，并于2023年11月6日配套的环保设施均建设完成，且为优化废气处理，对应的配料废气、密炼废气、开炼废气处理设施，挤出废气、模压废气处理设施，蒸汽硫化废气处理设施，硅胶电热硫化废气处理设施均加设1套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总平面布置为了满足现有生产，也进行了相应调整，原阶段性验收硅胶制品电热硫化布设于4#生产车间，现调整为5#生产车间4F。

至此，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橡胶制品、硅胶制品、聚氨酯制品对应的生产线及其生产设备全部建设完成，尼龙制品生产线尚未建设，产能可达到年产橡胶制

品1500t、硅胶制品500t、聚氨酯制品50t。由于项目对应配套环保设施均发生调整，且总平面布置图发生变化，因此，本次验收内容涵盖原有阶段性验收内容（2022年07月30日年产橡胶制品250t、硅胶制品150t对应生产线及其环保设施阶段性验收），对现有建设情况进行验收。因此，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对现有的年产橡胶制品1500t、硅胶制品500t、聚氨酯制品50t配套的主体工程及其配套环保设施进行验收。

1.3 验收过程简况

项目工程进入试运行阶段，工程运行稳定，因此，建设单位于2023年11月进行验收自查，根据自查结果，项目不存在重大的环境影响问题，环境影响报告书及其批复的环保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具备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同时，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所规定的验收不合格情形对项目逐一对照核查，该项目的环保设施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2017年）第八条所规定的九种不符合竣工验收情形之一的情况。

因此，项目于2023年11月委托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漳州市科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经过现场勘查后，于2023年11月编制了《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监测方案》，并于2023年11月22日~2023年11月24日、2023年11月28日~2023年11月30日进行采样监测。

通过对工程现场踏勘和资料收集，调查收集了大量的工程施工、环境监测、环境保护措施实施情况等资料，于2023年12月编制完成《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以作为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依据。

2023年12月30日，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

2.其他环境保护措施的落实情况

我司重视档案管理工作，管理规范，环保档案采用专盒专柜管理。项目立项、环评、环保管理等环保资料齐全。废水处理、固体废物等环保设施均建立了环保设施运行台帐。公司制定了管理制度，并根据制度建立了环保组织机构。公司环境保护管理

机构，由公司领导和管理部组成，共同督导公司各部门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做好环境保护工作。把环境保护工作作为生产管理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纳入到日常生产中去，实行生产环保一起抓；并主要负责各环保设施建设及运行管理、危险废物管理、排污申报及日常环境监测等工作。

3.整改工作情况

3.1 项目建设过程、竣工整改情况

项目建设及竣工过程无整改情况，不做描述。

3.2 竣工验收环保会议

2023年12月30日，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阶段性验收监测报告》，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及其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福建鑫橡龙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鑫橡龙漳州高新区汽配产业园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形成验收意见，并提出后续要求：

(1) 继续加强污染源的日常监测工作，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并按程序上报环保行政主管部门。

(2) 继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提高环境管理水平，完善环保职能，落实各环保措施。